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OIL AND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局謹此知會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顯著升幅。溢利顯著增長主要是由於天然氣和相關產品的銷售增加及其他投資收益所致。

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七一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發表本公告。

公司之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顯著升幅。溢利顯著增長主要是由於天然氣和相關產品的銷售增加及他投資收益所致。

載於本公告中之內容乃董事局經參考集團之管理帳目（並未經公司核數師審核）後而作出之初步評估，集團之實際業績有可能與本公告中所披露之內容出現差別。有關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資料將於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中刊載（擬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刊發）。

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婉縈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鈇良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朱遠先生、關懿君女士及張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雲龍先生、史訓知先生及王廣田先生。

\*僅供識別